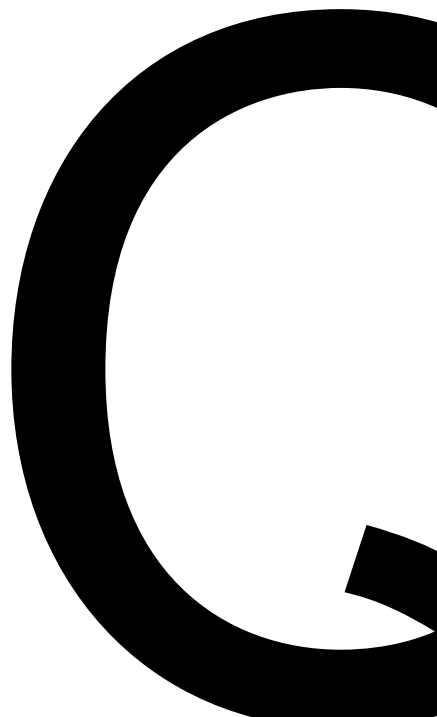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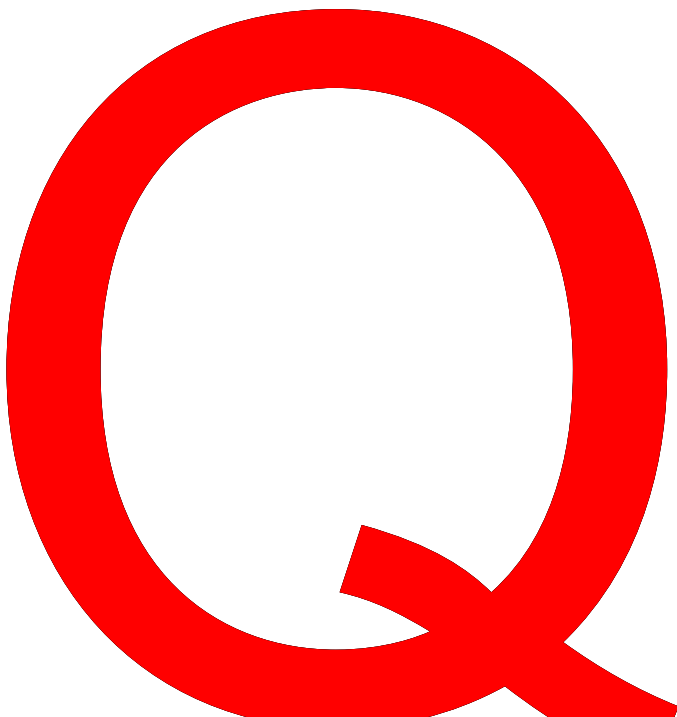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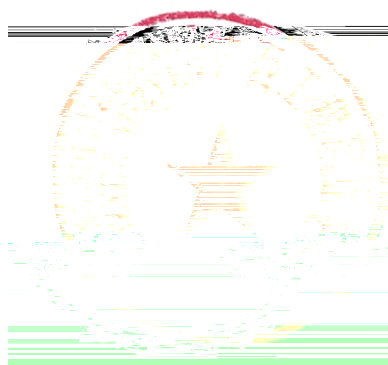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桂工程〔2023〕89号

关于印发《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校内大型活动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 各 大 活动管 理， 护
常的教 育 活 动 的安 全， 保 护 的安 全， 根 据 《大
学 活 动安 全 管 理 办 法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安 全 第 505 号)
等规定， 合 理 实 际， 订本

第三条 办大活动，坚持服
工，服的，的建
，必法法规和关规定，不得害国家安和会公
共，不得反会公德和关风惯，不得害、
会或。

第四条 办大活动的单和个必国家的各法
、法规和的关规定，规定间按关程办活动
报，获得后方；的大活动
不得办。

第二章 基本原则

第五条 安第、防。关单当活动
好车导、安保、护、环保、护
工案，安保和保措，防范安故和
环差发，持好的会场和的会场环，
保活动。

第六条。办大活动，办单当
办活动。国家法法规规定的，当
府管部，并得或。或
得到的，不得办大活动。单或个
办活动的，单。

第七条 负。大活动按“办承办，
负；，负”的。大活动的办单对活动

的安、等承担部。办单当动保处、后管等关部，活动办供安、保。单或个办活动的，单承担安、保。

第三章 安全责任及安全管理

第八条 大活动办单和承办单大活动的第安单，当安：

(一)安风估，定安工方案和处发件急案，并；

(二)建并安度，定安，安措、岗；

(三)对参加大活动的安传和教，及或安患的不；

(四)接保处、后管和公安部 的导、监督和检查，及除安患；

(五)大活动承办单当办单订安，各的。承办单当按安规定的，办单共安工。

第九条 活动场管单安：

(一)格按大活动见；

(二)保大活动场、符合国家安标和防安规范，并办方供活动场核定、安道、出

及供电 等 及场 安 的 、 ；
()安 出 和安 道 的 标 ，并保
畅 ；

()根 安 安 缓 道和必 的安 检查
；

() 备 急广播、 ，并 保 好、 ；

()保 安 防范 大 活动安 。

第十条 保 处 大 活动安 保 工 管部 ，
安 ；

()对 办 的 大活动的安 负 ；

(二)按 活动的不 级别 动 的安保 案，对
办 的 大活动及 活动 定 的保 方案，并保
；

() 办 的 大活动 办 ， 安 风 估，
定安 工 方案和处 发 件 急 案，并 ，对活
动场 安 检查； 大 活动 办 ， 导 办
单 、承办单 对场地 防、 安方 患的检查；

()根 安 、安保 案和活动的 ，安 保
；

()负 或 办单 、承办单 、公安机关 护 安
， 好 安 故和 发 件的 急处 工 ；

()保 活动场 道、出 畅 ， 好 各 干道
的交 导工 。保 大 活动的 、车 、 等不会对
产 不 。

第十一条 大 活动 办单 和承办单 当 规
定:

- ()不得将大 活动 办;
- (二)按 安 的 、 间、地点和 办大 活
动;
- ()公 发 的,采 防 、 场 等安 措
;
- ()保 搭建、安 、 挂的 、 备的安 。

第十二条 活动 办单 、承办单 活动 办 ， 对活
动 定风 估， 各方 和分工,对场地 的
安 检查,采 的 部 措 ， 及 除各 安 患。

第十三条 保 处 对活动场 安 检查 ， 《广
工程 大 活动安 检查登记表》，记 安 检查的
和处 果,并 保 处和大 活动 办单 、承办单 、场
管 单 归档。必 ，保 处 会 公安机关、安
产、公安 防、 技 监督等部 检查。

检查 发 大 活动场 存 安 患的,关 及
办或承办单 分管 导报告,并 《广 工程
大 活动安 患 》， 出 改 见, 办单

即或除安患，否活动不得办。

第十四条 活动办间，办单和承办单负
护活动场的，积极引导参加活动
国家及管关规定。活动过程发公共安
故、安案件的，安当即动急案，并
即报告安保处。

第十五条 活动办单、承办单负
场挥，
保不发安故，活动办过程发件，第
间报告保处，按急处案的，及，
场。

第十六条 办单不得变更活动的间、地点或
大活动的办规。办单反本规定发
故、安案件或成后果构成犯的，法
的
。

第十七条 参加大活动的必规定：

() 活动场的规度，服从工的挥
和管，地场场；

(二) 活动场安、防等管度，接安检查，
不得带爆、放、毒害、腐等
或非法带、弹、管刀；

() 或动火；

() 服从安管，不得的标、横幅

等。

() 法、法规和 会公德，不得 活动 常和妨碍公共安 ；

对 反 规定， 办单、承办单 或 关机关 。

第十八条 保 处 采 措 护场 的交 ， 车 的车 ， 充分 车场地及 边环 的车 ，对 的车 发 ， ，并 保车 出、放 。

第四章 申报与审批程序

第十九条 大 活动 级 报 和备案 度。各 二级 、各部 及 凡 办大 活动的单 定活动方案， 各二级单 负 核 后 1 《广 工程 大 活动 (备案)表》， 出 办 。 办的大 活动，还 负 核 后，方 出 办 。 办单 (承办单) 核 后，报 党 传部、 处 (及 交 、 报告的)、后 管 、保 处等 管单 ， 办(承办)单 分 管 导 过后，报党 办公 、 长办公 备案，获得 后方 。 级 管部 交办的活动、 党 会或 长办 公会 过或 管 导 的活动 ，但 《广 工程 大 活动 (备案)表》报党 办公 或

长办公 和保 处备案。 级 大活动 管
导汇报，并 管 导 后方 办。
单 过 承办单 办大 活动， 活动
1个 办 。

第二十条 不 各 大 活动，
的，除 交 办和承办单 分管 导 ，还 交
管安 定的 导 。

第二十一条 大 活动 及的 管部 ：

()党 传部负 大 活动 及 方 的
，对各 大 活动的 监督管 。

(二)保 处负 大 活动 关安 方 的 ，负 对各
大 活动的安 、 防和 护。

()后 管 负 大 活动 关场 、电及
方 的 ，并负 关安 检查工 。

() 处负 对 各 交 和报告会等活动
查。

()党 办公 、 长办公 负 大 活动的备案和 出
督查 见。

()国际合 交 负 大 活动 关 方 的
，对 籍 或 参加的大 活动 备案。

() 工 处、 及各二级 对 管 的各
办的大 活动负 核 ， 当 格按 的 关 度

查，并采 多 ，加 对 及安 方 的教
传， 关单 及 工的安 和防范 。

第二十二條 办大 活动 供 材 ：

() 活动方案和

1. 大 活动的 、 办单 、 间、活动地点、
参 、活动方 、 ；
2. 的 、 、 方 ；
3. 参加的，必 被 的基本 。

(二) 安 定方案、保 措

1. 安 工 的 ： 单 及负 ；
2. 安 工 的 、岗 ； 场 部 、
活动 场办法；
3. 活动场 建 和 的 防安 措 ；
4. 车 放、 导措 ；
5. 的 、查 等措 ；
6. 场 护、 导措 ；
7. 安 工 关的 。

() 单 办的活动，或 、 等 费
的活动，必 并 供 关材 。

() 承办 单 的活动， 交 办单 和承办单
间 订的安 。

第二十三条 大 活动 的， 办单 当
过保 处 公安机关 安 :

- () 、发 1000 的;
- (二) 参加 1000 的;
- () 计参加 1000 的。

第二十四条 大 活动 办单 (承办单)、场 管 单
， 反本规定第八 第 、第 和第 第 的，
保 处 改 ; 不改的， 保 处 大 活动。

第二十五条 大 活动 必 符合 件:

- () 办单 、承办单 合法 份;
- (二) 场 、 符合安 ;
- () 安 定方案 ， 安 、措 ;
- () 不 常 和 教 工 ;
- () 健 ， 并符合法 、法规规定的 件。

第二十六条 大 活动 的， 不 ， 或
、部分 活动:

- () 材 、 不 的;
- (二) 反《关 步加 报告会和 会 报
告会、 会、讲 管 的 》 关规定的;
- () 场 出 混 ， 对 财产安 构成
的;

() 或出 害 安 和 妨碍 公共
的;

() 出 导 安 件 急 的;

() 办场 、 间 大活动发 冲 的;

() 发 及 级 必 的。

第二十七条 大 活动 办 、 间、 办地点、
改变的， 办单 当 5个工 保 处 出
。符合本办法规定的，保 处 当及 办 变更 。大 活
动 的， 办单 当 3个工 告 保 处。

第二十八条 公安机关 的大 活动， 保 处存档并
监督，党 办公 、 长办公 备案。

第五章 大型活动宣传管理

第二十九条 党 传部、保 处负 各 传活动(、
、地点等)的监督检查， 建 、电 杆、 、
交 标 挂 。

第三十条 活动 传 的各 按 定 、
挂或摆放，

第三十一条 活动 后，活动承办单 及 、 除
各 传 ， 保 环 的 。

第六章 大型活动采访的管理

第三十二条 记 采访、报道大 活动的，
报党 传部 ，并报保 处备案。

第三十三条 党 传部负 活动报道、记 采访的监管工

。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凡大 活动不 或 获 的，
办。对 不 或 获 而 办，或 反本办法
第 规定， 变更大 活动 办地点、 的， 保
处或公安机关 缩，并 法 规 关 。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 党 办公 、 长办公 负 。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 发 ， 《关 大 活动
的 报程 和管 办法》（桂工程 [2015] 38 号） 废 。

附件：1. 广 工程 大 活动安 检查登记表
2. 广 工程 大 活动安 患
3. 广 工程 大 活动 （备案）表

附件 2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存根）

检查 间		检查	
存 安 患 :			
部 负		接 间	
编 号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编 号	
_____（部）：	
的安 检查 发 部 存 安 患：	
单 及 改，并将 改 和采 的措 报保 处。	
广 工 程 保 处	

处 见	负 (盖) :
后 管 见	负 (盖) :
保 处 见	负 (盖) :
分管 导 见	:
管 导 见	:
党 办公 / 长办公 备案 见	负 (盖) :

- : 1. 活动方案附后;
2. 不及交、讲的, 处不 ;
3. 及党建党的活动党办公备案, 及的活动长办公备案;
4. 此表份, 办单、承办单、保处、长办公/党办公份。